

跨区域“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工作战略合作协议

息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新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3 月 30 日

跨区域“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工作战略合作协议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拓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维度，打破区域壁垒、突破行政区划，创新监管方式，营造宽松便捷的市场准入环境、公平公正的市场竞争环境、安全放心的市场消费环境，构建一流营商环境，经息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新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协商，就全面加强两县“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合作达成本协议。

一、合作单位

河南省信阳市息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河南省驻马店市新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合作期限

本阶段合作期限为2024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0日。如签约双方任何一方提出异议，本协议自动延期一年，以此类推。

三、合作目标

按照国务院关于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要求，探索跨区域双随机抽查检查，定期实施联合培训，建立跨区域协作长效机制，形成市场监管领域综合监管合力，对食品药品、特种设备、知识产权保护等涉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案件多发领域实施协同监

管，检查结果统一公示，实施联合惩戒，有效打击和震慑违法犯罪行为。

四、合作原则

(一) 公平公正原则

合作单位在开展跨区域“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过程中要做到公正监管，依法行政。

(二) 协同配合原则

合作单位应当密切配合，在开展跨区域双随机抽查检查时，检查地所在单位应当提供工作保障，积极配合，实现工作互通互报、机构互帮互畅。

(三) 信息共享原则

根据抽查检查工作需要，除依法依规需要保密的信息外，实现资源互用共享，检查结果互通共认，提高监管效率。

五、合作内容

(一) 人才资源共享

充分发挥合作单位执法检查专业人员作用，共享人才资源。

(二) 跨地域抽查检查

在“双随机、一公开”工作中，合作单位要相互配合，通力协作，确保跨区域联查、互查工作落实到位，可采取组成联合检查组进行检查、跨区域交叉检查、邀请合作单位到本辖区开展检查等方式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当合作单位开展跨区域“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等执法活动中发现问题时，要及

时将相关信息通报给被合作单位，被合作单位要依法依规进行调查处理，并向合作单位反馈调查处理结果。

(三)加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执法经验交流

定期开展典型案例的分析研讨，加强对“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中经验交流，促进各成员单位执法人员能力和执法水平的提升。

六、保障机制

(一)建立沟通机制

息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和新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建立工作沟通联系机制，及时解决监管工作中出现的新问题和新情况。

1、两地分别组成工作联络组，各确定1至2名工作人员，作为跨区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系人。

2、定期召开协作会议，通报工作开展情况，研究需要解决的问题，制定相关工作规划和方案；不定期召开协调会议，协调解决实际操作中的问题。

(二)经费保障

开展跨区域“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时，检查人员的差旅费由所在单位按标准发放，执法用车由被检查企业所在地合作单位协助提供。

七、附则

(一)任何一方如因自身原因需要变更或提前终止本协议的提前

一个月书面通知其他各方，并获得其他各方的书面同意。

(二)本协议一式肆份，签约各方各执两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各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代表签名:

2024年3月30日



代表签名:

2024年3月30日